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5-053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方能斌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方聪艺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反对；0名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确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仍由刘翰林、陈相瑜、方能斌等三人组成，其中仍由刘翰林担任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由

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反对；0名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舒奎明先生辞任，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补选方佳彬先生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陈相瑜（主任委员）、许文才、方佳彬组成。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反对；0名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